

湖北美术学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 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实施方案

湖美党字〔2020〕56号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校美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立足学校实际，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以大爱之心育莘莘学子，以大美之艺绘传世之作，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工作原则。

(1) 坚持正确方向。将学校美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坚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

(2)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深化学校美育综合改革，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加强各学科有机融合，整合美育资源，补齐发展短板，强化实践体验，完善评价机制，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形成充满活力、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学校美育新格局。

3. 主要目标。教育教学改革成效显著，资源配置不断优化，评价体系逐步健全，管理机制更加完善，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明显提升。到2025年，基本建设成为特色鲜明、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内一流高等美术院校。

二、不断完善课程和教材体系

4. 完善课程设置。拓展提升传统的美术学类专业课程，探索美术学类专业群人才培养和学术研究的新模式；对接产业需求，振兴设计学类专业课程发展，提升设计学类专业的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以艺术史论、艺术管理等专业课程的发

展为依托,致力于地域美术史的梳理和研究,为高等美术教育发展提供理论基石;加快发展引领新技术、新业态的戏剧与影视学类专业课程,为传统艺术的创新发展带来新空间。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5. 科学定位课程目标。完善“低年级实施视觉艺术基础通识教育与跨学科专业学习,高年级实施学科大类教育和宽口径专业教育”的本科培养链,构建符合当代艺术教育发展前沿和社会需求的新课程体系。完善符合社会发展需求与学校办学特色相呼应的人文通识美育课程体系,强化学生文化主体意识,培养具有崇高审美追求、高尚人格修养的高素质人才。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6. 加强教材体系建设。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扎根中国、融通中外,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格调高雅,凸显中华美育精神,体现思想性、民族性、创新性、实践性。围绕课程目标,精选教学素材,丰富教学资源。落实美育教材建设主体责任,做好教材研究、编写、使用等工作,提升“自编教材资助”项目的编写质量,探索形成以美学和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类、艺术实践类为主体的教材体系。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三、全面深化教学改革

7. 深化教学改革。对标国内外前沿的高等美术教育进行比较研究,创新教育教学方法,深化改革。设立“本科教学改革论坛”,邀请校外知名教育家和校内名师名家等以讲座、研讨、座谈会、教学展示等形式,就教学中存在的问题,组织教师进行现场交流、观摩。持续鼓励人才培养模式教学系列研究,完善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制度。以教研室为单位开展教学研究与研讨,激发基层教学组织教学研究的活力,创作并推广原创文化精品。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8. 丰富艺术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班级、年级、院系、校级等群体性展示交流;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导向,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实践育人平台建设,推动学生高质量创业就业;加强实习基地建设及校内实验教学资源建设,提高实践教学水平。

责任单位:教务处、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实验教学中心、各教学单位

9. 加强教学质量保障。梳理并完善以教学质量报告、教学评价、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为主体的全链条多维度教学质量评价与保障体系，将立德树人“软目标”变成评估“硬指标”，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强化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和质量文化建设。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10. 构建一流学科体系。以“美术学”一级学科为制高点、“设计学”一级学科为增长点、“艺术学理论”为亮点，构建“美术学”、“设计学”、“艺术学理论”三维一体、协同联动、特色鲜明、可持续性发展的学科格局，新建“戏剧与影视学”一级学科，培育新学科和学科新的增长点，积极拓展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持续打造与国内一流水平相适应的学科建设体系。

责任单位：学科建设办公室、各教学单位

四、着力完善美育工作机制

11.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教学素质、育人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改革师资队伍建设体制机制，构建理念先进、科学规范、运行高效、充满活力的师资队伍管理体系，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师资队伍建设内涵式发展，促进教师队伍增量提质快速发展，探索集约式师资管理模式。

责任单位：人事处、各教学单位

12. 改善教学环境。以“一校两区”格局为基础，通过完善基础设施、新建功能建筑、升级校园景观，提升办学条件，加强校园信息化建设，为学校教学科研工作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保障学校服务社会、学术交流和创新实践功能的更好发挥。

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昙华林艺术区管委会办公室、各教学单位

13. 提高科研创作能力。大力推进主题性艺术创作活动，坚持科技创新与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地方经济建设相结合，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制度创新为动力，以科学的学术评价为导向，以科研投入为保障，以科研激励机制为手段，加强学术组织和学术梯队建设，构建高质量、高标准的科研创新平台，着力提升科研能力。

责任单位：科研处、各教学单位

14. 增强服务社会水平。积极开展定点帮扶、文化帮扶和教育帮扶，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扩展业务范围，提升文化发展公司综合实力。充分挖掘美术馆的公共教育功能，开展公共教育活动。充分利用艺术区的专业特色、

交通便利、集群效应等优势，发挥县华林艺术区的整体功能。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教务处、团委、文化发展公司、县华林艺术区管委会办公室

15. 促进美育与思想政治教育全面融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学生思政、教师思政、课程思政、学科思政、环境思政“五个思政”为抓手，全面统筹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各环节、人才培养各方面的美育资源和美育力量，推动形成协同联动的思政工作格局，全方位提升美育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

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学生工作部、各教学单位、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五、切实加强组织保障

16.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顶层设计，做好“十四五”规划的编制、执行、实施工作，明确学校未来发展方向，擘画学校未来发展蓝图，推进学校美育事业实现新发展。

17. 加强制度保障。加快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坚持并不断完善《湖北美术学院章程》，健全决策体制机制和学术管理体系，完善校院（系）两级管理运行体系与民主管理监督机制，构建社会参与型办学体系，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18. 加强文化保障。加强精神文化、行为文化、形象文化、环境文化建设，构建和完善一流的大学文化品牌。弘扬主旋律，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用情用心用功抒写人民，以精品奉献人民，为时代画像、为时代讴歌、为时代立传、为时代明德。